**2019年度益阳市资阳区畜牧水产局部门决算公开**

录   目

第一部分益阳市资阳区畜牧水产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益阳市资阳区畜牧水产局单位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制定的有关畜牧水产业的各项方针、政策、法令、法规。

（二）根据全区经济发展的总体布局，负责制订全区畜牧水产资源的合理开发与利用及畜牧水产生产计划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与监督；综合、分析全区畜牧水产生产情况，协调生产中的重大问题；负责协调畜牧水产行业重大科研项目攻关，成果鉴定；负责重大生产项目的论证，申报并组织实施；负责科技推广项目的实施、验收与鉴定；定期普查畜牧水产资源，掌握生产情况，提出指导意见，搞好专题材料的综合和数字统计。

（三）负责全区畜禽的疫病防治，组织扑灭畜禽传染病和搞好动物血防工作，保护好水产资源；推广科学养殖、防治技术；对全区的畜牧兽医水产技术人员按计划进行培训；协助当地乡镇政府加强对畜牧兽医水产站的建设和管理。

（四）负责全区畜牧、水产、国营渔场、乡镇畜牧兽医水产站的业务指导。

（五）负责全区畜禽水产品的检疫、渔业水质监测、鱼病测报、饲料兽药监测等。

（六）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和《湖南省渔业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依法行使监督管理职能，对水生动物、畜产品实行检疫和监督管理。

（七）完成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机构设置。益阳市资阳区畜牧水产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计财股、政工人事股、生产科技股、畜牧兽医工作站、动物防疫管理监督站、水产工作站、渔政渔港监督管理站、鱼类良种繁育场、特种养殖实验场、饲料兽药管理办公室、法制办等。无独立核算的二级事业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益阳市资阳区畜牧水产局2019年部门决算单位构成包括：益阳市资阳区畜牧水产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总计9582.13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5424.23万元，增长130.45%，主要是因为新增禁捕退捕、非洲猪抗疫等专项资金。

2019年度支出总计9582.13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5424.23万元，增长130.45%，主要是因为新增禁捕退捕、非洲猪抗疫等专项资金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890.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859.13万元，占99.6%；年初结转和结余31.17万元，占0.4%；事业收入31.17万元，占0.3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430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29.42万元，占40.22%；项目支出2570.79万元，占59.7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9550.97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5871.02万元,增长159.54%，主要是因为工资普调上涨，禁捕退捕、非洲猪抗疫等专项资金增加。

2019年度支出总计9550.97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5871.02万元,增长159.54%，主要是因为资普调上涨，新增禁捕退捕、非洲猪抗疫等专项资金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269.0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3%，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280.92万元，增长114.73%，主要是因为工资普调上涨，禁捕退捕、非洲猪抗疫等专项资金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269.0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36.45万元，占 5.5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1.41万元，占 2.38%；

卫生健康（类）支出61.67万元，占1.45%

节能环保（类）支出726.75万元，占17.03%；

农林水（类）支出2553.04万元，占59.8%；

交通运输（类）支出74.04万元，占1.73%；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357.93万元，占8.38%；

其他支（类）支出116.56万元，占2.73%。

住房保障（类）支出41.19万元，占0.9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27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269.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4.83%，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93.4万元，支出决算为101.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58%，其中：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年初预算为84.99万元，支出决算为87.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9901）年初预算为8.41万元，支出决算为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24%， 主要用于缴纳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2082501)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主要用于补助地域差异生活费。

2、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68.5万元，支出决算为61.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03%，其中：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年初预算为68.5万元，支出决算为47.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医保金减少。

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主要用于：医疗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65万元。

3、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26.75万元，其中：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2110399）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拨入畜禽污染防治资金。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2111199）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6.4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拨入江河防污染减排资金。

4、农林水支出（类）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1027.06万元，支出决算为2789.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1.6%，其中;

行政运行（2130101）年初预算为487.18万元，支出决算为310.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工作尚未完成。

事业运行（2130101）年初预算为253.88万元，支出决算为236.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俭经费。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2130106）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1.34万元，新增上级专项转移支付—农业技术推广及培训。

病虫害控制(2130108)年初预算为43万元，支出决算为387.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0.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防疫力度加大，超出部分为上级专项转移项目支出 。

农产品质量安全（2130109）年初预算为187万元，支出决算为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质检工作尚未完结。

执法监管（2130135）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9.75万元，主要用于：执法人员经费支出。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2130148）年初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314.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江河污染防疫及畜禽排污防疫力度加大。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2130148）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32.53万元，此项经费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其他农业（2130199）年初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819.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动物疫病防控、动物防疫冷链建设、生猪调出大县奖励、渔政公务船维护维修等上级专项。

5、交通运输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74.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0.2%，其中：

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2140499）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74.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增加渔政油补资金。

6、商业流通事务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2160299）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7.93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上级专项。

7、住房保障

住房公积金（2210201）年初预算为66.04万元，支出决算为41.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37%。

8、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2299901）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6.56万元，主要原因是：防疫力度加大。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98.2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36.7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0.4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81.96万元、奖金70.3万元、伙食补助费8.14万元、绩效工资386.2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5.7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4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补助缴费49.4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3.7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76万元、住房公积金102.5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53.7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9.46万元；

公用经费161.5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51%，主要包括办公费58.13万元、印刷费4.31万元、手续费0.01万元、水电费3.39万元、邮电费3.26万元、差旅费15.58万元、维护费1.16万元、会议费0.41万元、培训费2.37万元、公务接等费0.26万元、专用燃料费29.75万元、劳务费32.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5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0.26万元，完成预算的2.17%，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0.26万元，完成预算的2.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0.44万元，减少62.8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6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6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8个、来宾70人次，主要是各层面审核检查、地方上访人员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文件要求，我局结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制度、部门职能职责、年度工作计划、部门预算申报材料、申请和分配财政资金的相关文件、财政部门预算批复、项目年度报告等对我局的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

2019年我局预算收入127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612.21万元，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233万元。我局认真执行了年初部门预算和财政政策要求。工作经费安排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来执行，有效防止了超预算；认真学习财经法规，严格执行财经纪律，防止了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1.5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8.07万元，比年初预算增长72.82%。主要原因是：退捕禁捕、非洲猪瘟防控等行政执法经费增加。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41万元，用于召开关于春防秋防会议，人数105人，分上半年与下半年二场会议，内容为春防秋防宣传推广会议；开支培训费2.37万元，用于开展农技推广指导员培训，人数24人，内容为培训指导员及讲解畜牧与水产养殖知识与技巧。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1.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5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8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4.1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41.6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3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共汽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 、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